

证券代码：688299

证券简称：长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13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陶春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唐晓彤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 23,036,78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.15%。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，且已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 年 3 月 16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，陶春风和一致行动人唐晓彤计划通过协议转让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，合计减持股份数不超过 14,128,5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.00%。

2021 年 3 月 19 日，公司接到股东陶春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唐晓彤通知，陶春风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与宁波中泰富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富力”）签署了《关于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，陶春风将其持有的 14,128,500 股长阳科技股票以 25.25 元/股的价格转让给中泰富力，转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%，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陶春风、唐晓彤	5%以上非第一大 股东	23,036,785	8.15%	IPO 前取得: 23,036,785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陶春风	22,832,231	8.08%	唐晓彤系陶春风的外甥女，双方签署了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，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。
	唐晓彤	204,554	0.07%	
	合计	23,036,785	8.15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陶春风、唐 晓彤	14,128,500	5.00%	2021/3/19 ~ 2021/3/19	协议转让	25.25— 25.25	356,744,625	已完成	8,908,285	3.15%

备注: 本公告数据中比例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, 尾差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20日